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上海电气
股票代码：601727.SH、2727.HK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镇宁路9号九尊大厦7楼A单元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688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1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上海电气	指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投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上海国投公司将其持有的6,308,200股上海电气A股股票换购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行为
电气控股	指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国企ETF	指	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本总额、总股本	指	上海电气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的总股本15,579,809,092股
本报告	指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袁国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镇宁路9号九尊大厦7楼A单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294329J5
经营期限	2010年3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国有资本经营与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社会经济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市国资委，持股100%
联系电话	021-632121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国投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袁国华	董事长	男	中国	上海	否
戴敏敏	总裁、董事	男	中国	上海	否
郑杨	副董事长	男	中国	上海	否
陆雯	副总裁、董事	女	中国	上海	否
刘正东	董事	男	中国	上海	否
邵晓云	董事	女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除上海电气）权益的股份比例达到或超过5%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
1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18.SH	28.31%
2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629.SH	30.98%
3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623.SH	5.00%
4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88012.SH	间接持有15.05%
5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265.SH	间接持有13.80%
6	上海交大慧谷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205.HK	间接持有11.88%
7	常茂生物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954.HK	间接持有11.80%
8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107.SH	间接持有5.0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支持上海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上海国投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以6,308,200股上海电气A股股票换购上海国企ETF份额。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国投公司持有上海电气A股785,298,5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04889%；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国投公司持有上海电气A股778,990,355股，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为4.999999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电气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上海市国资委。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仍有继续减持上海电气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国投公司所持有上海电气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2021年11月16日，上海国投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拟通过股份无偿划转方式持有上海电气785,298,555股A股股份，占上海电气总股本5.00%。2022年7月12日，上海国投公司完成上述股份无偿划转过户登记。期间，上海电气于2022年3月17日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126,162,000股，总股本从15,705,971,092股减少为15,579,809,092股，上海国投公司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5.0404889%；

2025年1月24日，上海国投公司以上海电气6,308,200股A股股份换购上海国企ETF份额，占上海电气总股本0.04048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国投公司持有上海电气778,990,355股A股股份，占上海电气总股本4.9999994%。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85,298,555	5.0404889	778,990,355	4.9999994
合计	–	785,298,555	5.0404889	778,990,355	4.9999994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上述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海电气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海电气办公地点，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5年1月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上海电气	股票代码	601727.SH 2727.HK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申购ETF份额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785,298,555 持股比例：5.040488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6,308,200 持股变动比例：0.0404896% 变动后持股数量：778,990,355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99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1月24日 方式：申购ETF份额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25-00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投公司”）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6,308,200股换购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04896%。

●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国投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785,298,5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04889%。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国投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的数量为778,990,3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94%。上海国投公司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收到上海国投公司出具的《关于持有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至5%以下告知函》，2025年1月24日，上海国投公司以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6,308,200股换购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04896%，换购完成后，上海国投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已低于5%。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袁国华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镇宁路9号九尊大厦7楼A单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294329J5
经营期限	2010年3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国有资本经营与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社会经济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联系电话	021-6321218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换购方式	换购日期	换购股份种类	换购股数（股）	换购比例
上海国投公司	竞价交易	2025年1月24日	人民币普通股	6,308,200	0.0404896%
合计	–	–	–	6,308,200	0.0404896%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投资者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国投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785,298,555	5.0404889%	778,990,355	4.9999994%
合计	–	785,298,555	5.0404889%	778,990,355	4.9999994%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海国投公司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5-0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616.98万元-12,063.7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0%-58%	盈利：28,723.2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3,930.93万元-18,753.1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8%-30%	盈利：26,790.2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0.06元/股	盈利：0.1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医药流通板块、医疗服务板块营业收入下降，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公司顺应医药行业改革，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各项成本管控，实施精细化管理，合理统筹营运资金的使用，增加了经营性现金流，期间费用有所降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增加。上述原因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下一步，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和市场的变化，继续围绕医疗医药主业，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提高医药配送服务能力，做大做强中成药及中药饮片业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5-002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3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详情可参见2024年2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上述事项已于2024年2月20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贵阳市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52100120250001257)，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开医药”）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医药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安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5年4月28日
营业期限：1995年4月28日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化妆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户外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玻璃仪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经核查，科开医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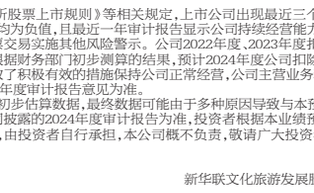

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09月30日/2024年1-9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资产总额	368,311.44	387,188.07
负债总额	114,724.86	139,029.02
净资产	253,586.58	248,159.05
营业收入	166,514.46	227,825.82
净利润	5,427.53	9,450.25

注：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9月/2024年0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述财务数据为科开医药的单体口径。

五、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同时这也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七、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17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81%；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2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八、备查文件目录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0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2,5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2.10%-90.13%	盈利：25,317.5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70万元-2,17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3.29%-91.29%	盈利：24,901.2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0.05元/股	盈利：0.55元/股

备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0.55元/股，是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调整后的股本重新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进行营销组织变革，对原有的组织架构和营销渠道进行优化和调整。由于营销组织变革和营销模式的调整，涉及到销售渠道的衔接和药店销售业务的交接。在这个过程中，为了保证变革的顺利推进，公司减少了核心产品止咳宝片的发货，导致毛利较高的止咳宝片销售收入同比降幅较大。同时，为了进一步提高特一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在减少止咳宝片产品发货的同时，加大对品牌的宣传力度，当期销售费用占比较高。这些主要导致了公司本报告期业绩下降幅度较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本报告期，公司围绕“打基础 利长远”进行营销组织变革和品牌建设。在营销组织变革方面，成立了以自营为主的组织架构，初步建立直接与终端药店的业务联系并切换到新的销售渠道。公司在营销改革的同时，加大了品牌投入，特别是新媒体方面的投入，使特一品牌直接触达到更多的消费者。公司这些营销变革和品牌建设，尽管带来了短期的变革成本，但将促进后期长远的发展。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4,500万元 - 19,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14.74% - 221.64%	亏损：5,907.3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3,500万元 - 18,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95 % - 31.79%	亏损：26,390.2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元/股 - 0.13元/股	亏损：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半导体照明主业，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订单量有所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约15%，公司整体毛利上升，经营情况有所改善；

2、公司对报告期末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公司进一步分析其状态及所处市场环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约1.13亿元、预计信用损失约2,700万元，合计减少本期营业利润约1.4亿元；

3、报告期内，公司与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资产被司法处置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威亮电器签署的（房地产转让合同）所涉标的资产被司法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导致公司报告期资产处置损失约2,600万元，减少公司本期营业利润，形成非经营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2、各类资产最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5-4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万元 - 38,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1.59% - 61.44%	盈利：98,547.3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4,000万元 - 34,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4.43% - 63.78%	盈利：93,871.1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7元/股 - 0.50元/股	盈利：1.29元/股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63,440,333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6,219,875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计算定期报告中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时，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以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准。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仅为公司初步核算的数据。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司参投基金所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出现波动。上年同期，基金投资项目整体取得了良好的收益，而本报告期未能实现持续增长。二是公司建材业务所在区域前三季度市场需求恢复缓慢，尽管第四季度在国家稳定房地产市场、减轻地方化债压力等政策支持下，市场需求有所回升，但全年整体销售量及价格仍较上年同期出现明显下滑。

面对业绩下滑，公司积极采取多项措施，通过优化运营效率、业务拓展、加强成本管控等方式，努力创造收益。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宜宾和谐绿色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募集工作，有效增加了管理费收入；另一方面，通过寻找替代原燃材料、严格控制现金流等方式，降低了生产成本，部分缓解了业绩下降的压力。此外，公司通过收购深圳市健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业务突破，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99 证券简称：利元亨 公告编号：2025-002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000万元到-85,900万元。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5,500万元到-86,4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8,006.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801.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469.63万元。

（二）每股收益：-1.7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受行业环境及国内锂电设备领域市场竞争影响，公司收入和主要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4年，受公司所面向的动力锂电等下游市场产能过剩等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缩减或取消了产能扩张的计划，相应设备投资需求有所降低，部分项目验收周期拉长，对应成本费用增加；而受国内锂电设备领域市场竞争激烈的影响，公司锂电设备接单毛利有所下降。

2、期间费用率较高，财务费用增长

2024年公司结合经营发展情况，及时进行经营战略调整，优化组织及人员，整合现有厂区资源，严格控本降费，期间费用总额有所减少，但由于营业收入下降，使得期间费用率仍保持较高水平。同时公司资金压力较大，存在较多银行借款，且本期贴现规模比较大，导致利息支出增长，且利息收入规模相对有限，因此财务费用增长较多。

3、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2023年以来公司所在锂电池装备制造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获取战略客户订单，在竞标阶段存在价格让步的情形，同时由于下游客户建厂规划调整影响，部分项目验收周期拉长，公司需持续在客户现场投入人力成本，导致2024年部分产品因预计成本增加需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2024年受行业下行影响，下游客户经营出现阶段性困难，现金流相对紧张，回款周期延长，1年以上账龄的应收款增加，导致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增加。

（二）未来发展情况

公司目前在手订单主要来自国内外知名锂电池厂商及整车厂，订单质量较好，其中消费锂电设备订单占据较大份额，同时公司预计2024年经营现金流将实现净流入，可转债基本已转股后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这些都为公司2025年预计经营改善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将持续聚焦优质大客户，保持与重点客户的紧密对接与合作，一方面继续深耕国内外客户消费锂电、动力锂电、智慧工场（智能仓储）设备产线项目订单，另一方面不断拓展客户在固态电池、钙钛矿、机器人及结构件等新工艺、新技术、新领域的技术交流及合作机会，延展公司在工业自动化及智能智造领域业务布局。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资源整合及组织优化，进一步加强项目全过程统筹管理，着力控本降费，着力提升人员效率和人均产值，全力推动公司业绩尽快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99 证券简称：利元亨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周俊雄先生《关于提议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周俊雄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周俊雄先生。

2、提议时间：2025年1月24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周俊雄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周俊雄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周俊雄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周俊雄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